

证券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公告编号：临2018-075

可转债代码：113008

可转债简称：电气转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上海电气，证券代码：601727）、可转债（证券简称：电气转债，证券代码：113008）、可转债转股（证券简称：电气转股，证券代码：191008）自2018年8月7日（星期二）上午开市起复牌。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原筹划收购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协鑫能源”，为一家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公司，股票代码为03800）下属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能”）51%股权，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6日上午开市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满1个月后，根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司于2018年7月6日披露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继续停牌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63），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6日上午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情况。现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的原因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相关工作，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有关各方进行积极磋商，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

了多轮谈判。鉴于标的公司规模体量巨大、标的公司涉及本次交易的资产边界尚未最终确定、本次交易的交易方案较为复杂，交易双方至今对相关合作条款和交易方案未达成完全一致意见。因此，交易双方认为目前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时机和条件不够成熟，交易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终止《关于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股权收购事宜的框架协议》。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审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筹划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

二、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情况

2018年8月6日上午10:00-11:00，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的栏目（网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投资者说明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7日披露的《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76）。

三、本次交易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上市公司整体经营状况正常，本次重组事项的终止，对公司现有生产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会造成不利影响。在未来的经营中，公司不会改变既定的发展战略，将持续完善产业布局，不断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回报投资者。

四、承诺

公司承诺：在披露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及复牌公告之日起的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股票复牌安排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可转债、可转债转股将于2018年8月7

日（星期二）开市起复牌。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对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表示感谢。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6日